

# 赣州市于都生态环境局 2022 年河湖长制 工作总结

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赣州市河湖长制工作考核细则》（赣市河办字[2022]8 号）文件要求，现就我局 2022 年河湖长制工作总结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1. 强化工业污染集中整治。一是制定了 2021-2023 年强制性清洁生产三年工作计划，完成了于都县安盛钨业有限公司和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报告专家评审会，目前正在筹备验收；二是完成了工业园区雨污管网图，制定了两年内园区管网排查体检报告（含排查图片、视频），园区管网总长度为 96.57 公里，已排查管网长度 72.4 公里，管网排查率达到 74.94%；三是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均达到一级 B 以上标准，达标率 100%；四是 2022 年新增 2 个水环境重点单位，目前共有 14 家重点单位，自动监测设备安装联网率 100%企业全部达标排放，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设备安装联网率 100%，数据传输率达到 95%以上；五是印发了《于都县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通过自查和市级、省级排查，共发现问题 16 个，现已督促工业园区按照整改时限完成 12 个问题整改。

2. 强化黑臭水体管理和治理。一是继续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新项目建设，整合推进生活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工

作，新增完成新陂乡与宽田乡共 12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目前 12 个站点均已竣工，正处于试运行阶段；二是做好农村黑臭水体监管，于都县共有 2 处省级监管农村黑臭水体，分别位于银坑镇岩前村迳口组养猪厂与银坑镇窑前村新屋组水沟。银坑镇岩前村迳口组养猪厂水体类型为塘，主要污染问题为畜禽养殖污染，目前企业已关停，整改完成；银坑镇窑前村新屋组水沟水体类型为沟渠，主要污染问题为农村生活污水污染，现水沟填平，整改已完成。2 个省级监管的农村黑臭水体点位治理皆已完成；三是做好已建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长效管护，全面排查我县已建成的 109 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对照任务清单，对存在问题的 11 座设施进行改造提升，现设施总体正常运行率达 100%。目前，已建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提升改造工作已完成，水质达标排放。于都县已建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长效管护已全部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3. 强化入河排污口整治。**一是印发了《于都县入河排污口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分期分批分类进行整治。目前正在组织实施 2023 年 3 月底前需要完成的工作，已经委托第三方在原有溯源基础上，复核巡查了 59 个入河排污口，对排口现状进行复核，同时对有水排污口加强监测，除排污口原位外，还对上游主要污水来源进行取样监测；二是开展了入河排污口命名和编码，并对江西盘古山钨业有限公司、

江西铁山垅钨业有限公司、于都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于都生活污水处理厂等 8 个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和监测工作。

**4. 强化饮用水源保护。**一是制定了《于都县饮用水安全保障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定期不定期开展饮用水水源地排查工作，完成了良下湾取水口、窑塘水厂等 2 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和 23 个农村“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排查工作，2 个县级饮用水水源地已完成问题整改；二是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监测工作，2 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每月监测一次，27 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每季度监测一次，截止目前，正在按时序进度开展相关监测工作；三是针对 2021 年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交叉检查发现问题，制定了整改方案，目前均已完成整改。

**5. 强化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一是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深化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积极主动与上游会昌县、瑞金市、下游赣县区对接沟通，进行了二轮《贡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签定。第一轮协议于 2018 年签定，补偿期限为三年即 2018-2020 年，第二轮协议于 2021 年签定，补偿期限为三年即 2021 年-2023 年，以双方确定的水质监测数据作为考核依据，按年考核，补偿标准均为 100 万元/年；二是制定了《于都县乡镇主要河流跨界断面水环境质量考核办法（试行）》，定期对 23 个乡（镇）、28 个出境断面水质开展水质监测评价，及时通报水质监测结果，落

实跨界断面考核工作，传导压实乡镇主体责任。已分别在8月份和10月份各完成一次采样监测，针对8月份的乡镇跨界断面水质监测情况进行了全县通报，对断面超标的贡江镇、祁禄山、小溪分别下发预警提示，要求排查整改，经过整治10月份的乡镇跨界断面水质监测全部达标。

**6.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一是依据相关监测数据，2022年我县主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100%；二是根据监测结果，我县梅江江口、峡山、黄龙河口断面均达到或优于III类标准，2处县级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我县断面均未出现V类水以及劣V类水。

## **二、工作特色亮点**

为解决我县3个国考断面水质降类或总磷逐年上升问题，精准识别主要污染因子，精细化开展断面总磷污染源解析。2020年以来，于都县投入财政资金69万元，邀请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与规划院对重点河段、重点点位开展丰、平、枯水期针对性水质监测，分别布设108个监测断面，并对断面上游总磷、COD、氨氮等指标排放源开展现场踏勘，历时2年时间编制完成了《于都县梅江江口和黄龙河河口断面总磷污染源解析报告》。《于都县梅江江口和黄龙河河口断面总磷污染源解析报告》分析了国考、省控断面和加密监测断面水质现状，识别了主要水环境问题，解析了总磷污染来源，判别了总磷污染成因，并提出了针对性控制对策，对于都县实施“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指明了工作方向。

## **三、2023年工作计划**

1、强化水环境保护宣传，提高水忧患意识。加大对水环境保护宣传的投入，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广泛宣传水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提高全民的保护水环境的意识，使保护水环境成为一种自觉行动。

2、进一步推进河长制工作。以“清河行动”为抓手，强化问题导向，精准发力，加强与部门（乡镇）之间的工作协调，形成合力，进一步推进河长制工作。

3. 推进水污染精准防治工作。结合省环科院编制的《于都县梅江江口和黄龙河河口断面总磷污染源解析报告》和贡江中下游 119 个疑似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等工作成果，再次细化问题清单，明确责任主体，逐个问题落实整改，实行销号整改制度，高水平促进我县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赣州市于都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8日

